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现将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更新本次发行决策程序。 2、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 800 万台新建项目（一期）、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总投资金额及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第一节	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更新发行方案中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相关内容，拟募集资金由 77,633.49 万元调减至 49,200.00 万元。其中，越南生产基地项目不再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减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 800 万台新建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金额和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减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总投资金额和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越南生产基地项目不再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减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 800 万台新建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金额和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减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总投资金额和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修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更新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第四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更新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第五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根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总额和财务数据更新摊薄测算及相关表述

除上述修订外，本次发行预案的其他事项无重大变化。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获得批复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4 日